中共长安大学委员会文件

长大党〔2019〕52 号

关于印发《长安大学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（修订）》的通知

各分党委（党总支）、校属各单位:

经校党委常委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会议研究，通过了《长安大学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（修订）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长安大学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（修订）

中共长安大学委员会

2019 年 5 月 6 日

抄送：校党政领导。

长安大学党委办公室　　2019 年 5 月 6 日印发